

本信息表提供了《CARE 法案》和《CARE 法案》诉讼程序的相关信息。

1 为什么我会收到这些文件？

有人向法院提交申请书，申请就《CARE 法案》对您立案。在本案中，您被称为被诉人。

《CARE 法案》仅适用于特定人群。申请书要求法院确定您是否属于特定人群。

法院认为您可能属于特定人群。因此要求您提供更多信息，以帮助法院作出裁决。

重要信息：

- 已为您免费指派了一名律师。
- 法院为您指定的律师将尝试使用您档案中的最后已知地址或位置与您联系，商讨案件事宜。
- 您也可随时联系您的律师。您律师的联系信息列在《要求出示 CARE 法案报告》(Care-105 表格)第 5 项和《首次出庭通知——CARE 法案诉讼程序》(Care-110 表格)第 4 项中。当您收到此表格时，您应该已经收到上述表格中的一份表格。
- 您应该确保您的律师知道如何与您取得联系。向他们提供您的联系信息，如有变更，请告知他们。
- 您也可以拒绝指定律师，自行选择律师代表您行事。如果您自行选择律师，则需要支付其费用。
- 在每次《CARE 法案》庭审上，您均有权申请免费安排传译员。

2 什么是《CARE 法案》？

CARE 代表的是社区援助、康复和赋权 (Community Assistance, Recovery, and Empowerment)。CARE 诉讼程序是帮助患有精神分裂症谱系障碍或其他类似精神障碍的成人获得法院下令提供的治疗、服务、援助和公共住房计划的一种方式。

CARE 诉讼程序包括外展服务、会议和庭审。法院将决定您是否符合资格要求。一个或多个县级机构将参与此诉讼程序。如果您符合资格，他们将与您一起确定您可能需要的服务和援助。

如果您符合 CARE 资格，则法院将要求您与县级行为健康机构合作，制定 CARE 服务和援助协议。如果您未与县级机构达成协议，则法院将下令对您的心理健康进行临床评估。审查评估结果后，法院将决定您是否仍然符合资格。如果符合资格，则法院将下令要求您与县级机构制定 CARE 计划。

3 什么是 CARE 资格？

要具备参加 CARE 诉讼程序的资格，您必须年满 18 岁，患有精神分裂症谱系障碍或其他精神病性障碍。此障碍或其他精神障碍(如有)必须达到严重级别。这意味着这种疾病已经持续了很长时间，若不接受治疗、支持和康复，则可能会导致您的行为干扰自身生活，并可能导致您无法长时间独立生活。

您也无法通过自愿治疗计划获得稳定。此外，若无人照顾，您很难在社区中安全生存，且您的病情也会日趋恶化，或者，您必须接受服务和援助，以防止您的症状复发或恶化到可能严重致残或导致您或其他人受到严重伤害的程度。最后，CARE 诉讼程序很可能对您有所帮助，而且比 CARE 诉讼程序限制更小的方案不足以确保您恢复和稳定。

4 什么是 CARE 协议或 CARE 计划？

CARE 协议和 CARE 计划均属于书面文件，其中包含将向您提供哪些服务支持。这些服务均须经法院命令予以批准。其中可能包括临床行为健康护理；咨询；专业心理治疗、计划和其他治疗；稳定性药物；住房计划；以及地方政府直接或间接提供的其他援助和服务。这些文件不得赋予任何人对您强制用药的权利。

4

CARE 协议是指您与县级行为健康机构签订的自愿协议。如果您有资格参加 CARE 计划, 则法院将下令要求您与县级机构努力达成 CARE 协议。法院可在批准前修改此协议。

如果无法达成 CARE 协议, 则法院可能会要求您与县级机构合作制定 CARE 计划。CARE 计划是指一系列个性化社区援助和服务。其中可以包含与 CARE 协议相同的服务和援助。您与县级机构可向法院提议一项或多项 CARE 计划。而法院会下令执行最终版 CARE 计划。

5 谁是上诉人?

上诉人是指要求法院为您启动《CARE 法案》诉讼程序的人。

6 谁是被诉人?

被诉人是您, 即上诉人要求法院针对其启动《CARE 法案》诉讼程序的人。

7 提交申请书后会发生什么?

法院会审核申请书并决定您是否有资格参加 CARE 诉讼程序。如果法院认为您可能具备该等资格, 则其可能会下令要求县级机构尝试与您联系、交谈并提交书面报告。县级机构须在 14 个工作日内向法院提交报告, 除非法院给予更多时间。如果法院下令提供报告, 则县级机构将向您和上诉人发送通知。

如果县级机构联系我, 会发生什么?

县级机构会询问您的心理和身体健康状况。它还会询问您的心理健康状况对您的生活有何影响, 以及您认为哪些服务和治疗会有所帮助。它会询问您是否愿意与县级机构合作, 以获取服务和治疗方案。

报告将包括哪些内容?

即使县级机构无法与您联系, 也仍会提交报告。报告将包括以下内容:

- 该机构就您是否符合或可能符合 CARE 资格要求给出的意见。其中包括您的心理健康诊断和当前状况、您是否需要额外的服务以及是否有比 CARE 协议或计划限制更小的其他服务方案可以为您提供帮助。
- 本县为了让您自愿参加服务所做出的努力以及县级机构是否认为您可以自愿参加服务。

法院收到报告后会发生什么?

法院收到报告后, 将:

- **驳回诉讼程序:** 若法院根据申请书和县级机构的报告认定, 您没有资格参加 CARE 诉讼程序, 或者您愿意有效地与县级机构合作, 且已参加或可能参加行为健康治疗, 则法院将驳回此案; 或
- **安排首次出庭 (庭审):** 若法院发现县级机构的报告显示您可能有资格参加 CARE 诉讼程序, 且县级机构给您安排的联系人无法让您参与自愿性质的服务和治疗, 则法院将安排首次出庭。

注: 法院已为您指定一名律师。该律师将在《CARE 法案》诉讼程序开始时与您联系。若法院安排首次出庭, 则县级机构将向您告知庭审日期、时间和地点以及其他信息。

8 首次出庭和案情实质庭审后会发生什么？

首次出庭时：

- 您可以自行选择律师，以代替法院指定的律师。
注：若您自行选择律师，则需要支付律师费用（如有）。
- 您有权亲自出庭。您可以选择放弃亲自出席的权利，由您的律师代表您出庭。
- 如果您没有通过律师向法院告知您选择不出庭并且您实际未出庭，则法院可能会在您未出庭的情况下进行庭审。但如此行事的前提是，法院需要认定建议您出庭的合理尝试均已失败，并且在您未出庭的情况下进行庭审符合您的最佳利益。
- 上诉人必须在首次出庭时到场，否则法院可能会驳回其申请。
- 县级行为健康机构的代表将出席庭审。
- 原上诉人并非县级行为健康机构负责人的，法院将下令由县级行为健康机构负责人或其指定人员取代原上诉人，接替其成为上诉人。
- 若您登记加入了受联邦认可的印第安部落，或从印第安人医疗保健提供者、部落法院或部落组织处获得服务，则法律允许该计划、部落或部落法院的代表在您同意的情况下出席庭审。县级机构必须向部落代表告知首次出庭相关信息。
- 法院将安排庭审，确定申请书的案情实质。
- 关于申请书案情实质的庭审可以与首次出庭同时进行，但前提是您（被诉人）、上诉人和法院三方均表示同意。

在案情实质庭审上：

法院将决定您是否符合《CARE 法案》的要求。法院会将申请书、县级机构的报告以及所有以正当方式提交的证据纳入考量，包括您提供的证据。

- **如果法院认定您不符合《CARE 法案》的要求：**法院将驳回申请。如果情况有变，原上诉人可以提交新申请书，除非法院认定原申请书并非出于善意而提交的。
- **若法院认定上诉人证明您确实符合《CARE 法案》的要求：**法院将下令要求县级行为健康机构与您、您的律师和您的支持者（如有）合作，让您获得行为健康治疗。你们还需要确定您和行为健康机构是否能够达成 CARE 协议。法院将安排一场案件管理庭审。

注：若您加入了受联邦认可的印第安部落，且您希望部落代表参加案件管理庭审，则您应向部落告知庭审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9 上诉人有何权利？

原上诉人有权出席案情实质庭审并作陈述。如果原上诉人与您同住；是您的配偶、父母、兄弟姐妹、子女或祖父母；或者是承担您父母角色的人员，则法院可能会向其授予持续接收通知的权利。此外，如果您同意，法院可允许该人士参与您的《CARE 法案》诉讼程序。

如果原上诉人并非上述人士，则法院不会向其授予额外的权利。

10 被诉人有何权利？

您有权获知您案件的进展情况。您有权参与您的案件审理过程。您有权在诉讼程序的各个阶段聘请律师。您有权在需要的情况下申请安排传译员。您有权对所有 CARE 评估、报告、文件和存档档案保密。您还享有《被诉人权利通知》(CARE-113 表格)中所述的其他权利。当您收到《CARE 法案》诉讼程序中任何法院庭审的通知时，您将获得该表格的副本。

11 如果我不认同法院的命令，该怎么办？

您有权要求上级法院审查 CARE 诉讼程序中颁发的法院命令。这称为上诉。如果您想就法院命令提出上诉，请与您的律师商谈。如需获取更多信息，请阅读《无限制民事案件的上诉程序信息》(APP-001-INFO 表格)。

12 何谓“支持者”？

您有权选择他人在《CARE 法案》的整个过程中为您提供支持。《CARE 法案》将此人称为支持者。支持者会在理解、沟通、做决定以及表达偏好方面为您提供帮助。您可以选择让您的支持者一起参加会议、预约程序或庭审。

您的支持者必须：

- 尊重您的价值观和信仰，并尽其所能支持您的偏好。
- 与您沟通，帮助您理解并做出明智的决定。

您的支持者不得：

- 独立于您行事。
- 为您或代表您做出决定，除非为防止他人即刻受到伤害而有必要这么做。
- 为您签署文件。

在整个《CARE 法案》诉讼程序中，您有权选择支持者。

13 如果我不会说英语怎么办？

在所有《CARE 法案》庭审上，您均有权申请安排传译员。您可向您的律师告知，您在庭审期间需要传译员的帮助。出庭时，如果您或您的律师尚未申请安排传译员，则可告诉法官您需要一名传译员。您也可以使用《请求传译员(民事)》(INT-300 表格)或使用当地法院制订的表格(或访问相关网站)申请安排传译员。有关法院传译员的更多信息，请访问 <https://selfhelp.courts.ca.gov/request-interpreter>。

14 如果我有残疾，该怎么办？

如果您身有残疾，并且在法庭上需要便利服务，您可以使用《请求针对残疾人的纾困措施》(MC-410 表格)，提出您的请求。

您也可以向您所在法院的《美国残疾人法案》(ADA) 协调员寻求帮助。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参阅《如何向法院请求针对残疾人的纾困措施》(MC-410-INFO 表格)或访问 <https://selfhelp.courts.ca.gov/jcc-form/MC-410>。